

中国文化史丛书

皇权外的拯救

— 中国侠文化综论

汪涌豪

沈阳出版社

皇权外的拯救

——中国侠文化综论

汪涌豪

沈阳出版社出版

一九九七年

中国文化史知识

编辑委员会

主 编

张岱年

执行主编

朱立元

委 员

王振复 李祥年 周振鹤 葛剑雄

朱立元 涌 豪

总策划

石铜钧

责任编辑

封兆才 祝乃杰 葛君 田雪峰

封面设计

曾一中 庆芳

目 录

引言	(1)
一、天壤间第一种激烈人	(3)
二、乱世天教重侠游	(9)
三、置身于社会主潮的中心	(13)
四、衰歌于江湖	(25)
五、在历史大变局中再起	(36)
六、以行动为信仰	(42)
七、性格即命运	(59)
八、对传统主流文化的冲决	(81)
九、纷乱时事中的公道和良心	(98)
十、不可轻弃的存在价值	(104)

引言

游侠是中国古代一种特殊的社会人群，它崛起于先秦风雨飘摇的大变动时代，历汉唐而至明清，有千余年漫长的发展历史。它以自己独特的行为方式和道德理想，对古代历史发展的运动趋向产生了深久的影响，对传统人伦规范和人格精神的建成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这些我们可从诸如韦尔斯所谓大部分中国人灵魂里斗争着儒道匪三家（《人类的命运》），以及胡秋原所谓儒隐侠构成中国知识分子三大性格要素（《古代中国文化与中国知识分子》）等代表性论说中得到印证。很显然，研究这一人群，对认识作为历史运动主体的古代中国人的一个精神侧面，把握古代历史乃或传统文化的一些本质特征，都具有重要的意义。

秦汉以来，因游侠在那时切近社会主潮中心，享有很高的道德声誉，虽当权者从维护一己统治角度，对之多有贬抑镇压，仍不能消除其在社会生活中的影响，故继先秦韩非子《五蠹》称“儒以文乱法，侠以武犯禁”后，杰出的史学家司马迁所作《史记》，特辟《游侠列传》，在指出其“行虽不轨

于正义”的同时，对“其言必行，其行必果”，“设取予然诺，千里诵义，为死不顾世”，作了很高评价，以为义者有取。以后，班固从维护大一统的封建国家和专制皇权角度，在所作《汉书·游侠传》中，对郭解等人“以匹夫之细，窃杀生之权”深感不满，但仍充分肯定其“温良泛爱，振穷周急，谦退不伐”的美德，称为“亦皆有绝异之姿”。但至班马以后，游侠的活动再不见载于封建正史。后世学者以及今天的研究者，有许多据此以为经两汉以后，游侠已基本消亡。如著名史学家、“古史辨派”巨擘顾颉刚在《武士与文士之转换》一文中，就明言“儒侠对立，若分泾渭，自战国以迄西汉殆五百年。……范曄作史，不传游侠，知东汉而后遂无闻矣”。海外学者如孙铁刚在《秦汉时代士和侠的式微》一文中，也径称二十五史中，只有《史记》与《汉书》有游侠列传，“这正可看出自东汉以后游侠已经没落，不再为史家所重视”。

游侠的人格既是那么的复杂，它夹杂着崇高、伟大和悍顽，难以一言评说；游侠的行为既是那么的爽朗、放达，以至流于乖张；然而它们却能直接诉诸人的情感，千载以下，几乎不待理智的消解和知性的过滤，便能激起一代又一代人的共鸣，让人读他为之神旺，谈他手足舞蹈，不能不说是一件值得人玩味的事。只是，游侠的真实面目因封建统治者的裁抑翦灭，因封建正统史家的摒弃不录，抑或还因游侠自身生活理想、处世方式的限定，一直模糊不可辨识，这又不能不说是一件至为遗憾的事情。

一、天壤间第一种激烈人

游侠由先秦时崛起，在当日急剧的社会变动中奋盛于一时。那么，到底什么是侠？游侠的社会面貌是什么样的呢？

依现存的史籍，最早提及侠之名的是韩非子。《五蠹》篇中，他将“群侠以私剑养”视作惑乱法治的重要原因。这些侠，大多是为入臣聚养的“剑客”、“死士”。在《八说》篇中，他还提出“人臣肆意陈欲曰侠”与“弃官宠交谓之有侠”，无非指人臣羽翼丰满后，凭借从主人那儿获得的权力，开始不顾君臣大义，好逞私勇，犯上作乱；或妄行私义，不遵君令。在《说文解字》中，“侠”释为“俌也，从人，夹声”，段注引如淳言并发挥曰：“相与信为任，同是非为侠。……或曰：任，气力也。侠，粤也，按侠之言夹也。夹者，持也”。古代“夹”、“挟”、“侠”三字相通，“夹”的原义既是大者受两人持，《左传·僖公二十六年》有“夹辅成王”之说，《汉书·季布传》颜注也谓“侠之言挟也，以权力挟辅人也”，可知“侠”的原义，当指挟持大人物并供其役使之人。这些人主与主人存在着十分密切的关系，主人可能对他们以礼相待，结以

恩义，他们对主人的厚遇乃或知遇之恩自然须臾不忘，为其效力至于不惜身死。在两者之间，势必曾发生许多令人击节扼腕、感叹不已的不平常之事，时人遂因其为侠者而称之为侠行。以后扩而大之，他们那些重义节轻生死之事，在当日纷争不息的社会上广泛流传，依其行为作派而聚徒属，立操节，显扬声名的人自不会少，凡所作为有合乎他们的行事原则的，其人也就不自然被人视为侠。韩非子所说之侠，正是指这两种人。

继韩非子后，对游侠作了更明确定义的是司马迁。不过，基于在新的历史条件下侠自身情况的变化，他并没有拘限于侠字本义，仅指那些挟持大人并供其役使之人，而是着重于侠的个人品行与人格，对之作新的界定。在《史记·游侠列传》中，他称“今游侠，其行虽不轨于正义，然其言必信，其行必果，已诺必诚，不爱其躯，赴士之厄困。既已存亡死生矣，而不矜其能，羞伐其德，盖亦有足多者焉”。“而布衣之徒，设取予然诺，千里诵义，为死不顾世，此亦有所长，非苟而已也。故士穷窘而得委命，此岂非人之所谓贤豪间者邪”，对游侠作了热情的赞美。他还进一步作了如下论列：

古布衣之侠，靡得而闻已。近世延陵、孟尝、春申、平原、信陵之徒，皆因王者亲属，藉于有士卿相之富厚，招天下贤者，显名诸侯，不可谓不贤者矣。比如顺风而呼，声非加疾，其势激也。至如闾巷之侠，修行砥名，声施于天下，莫不称贤，是为难耳，然儒墨皆排摈不载。自秦以前，匹夫之侠，湮灭不见，余甚恨之。……至如朋党宗强比周，设财役贫，豪暴欺凌孤弱，恣欲自快，游侠亦丑之。余悲世俗不察其意，而猥以朱家、郭解等令与暴豪之徒同类而共笑之也。

又谓：

诚使乡曲之侠，予季次、原宪比权量力，效功于当世，不同日而论矣；要以功见言信，侠客之义又曷可少哉！

这里，他直接提出了“布衣之侠”、“匹夫之侠”、“闾巷之侠”、“乡曲之侠”的称谓，除此之外，又间接提出还有“卿相之侠”、“暴豪之侠”两类为侠者。

所谓“布衣之侠”、“匹夫之侠”，是与“卿相之侠”相对待而言的，指一般平民为侠者。倘究其身份，大抵由战国时市井细民任侠发展而来，他们不事生产，也无官爵，至封建专制日益巩固的宋元以降，行侠仗义日益成为其个人的活动与个人意志的实现。“卿相之侠”则不同，自战国时养士四公子以下，秦汉以后，特别是唐以前，身为一国王公权贵，好聚养侠少，公行侠义的不少。“暴豪之侠”与“卿相之侠”又不相同，他们大抵是一些地方豪强，有的同时居官为显宦，为谋私利结成帮派，依仗财势凌辱乡里，横行霸道。至于“闾巷之侠”或“乡曲之侠”，与上述数者的身份划分不同，它是着眼于游侠的居所和活动区域，对前及布衣匹夫之侠所作的又一种称谓。当时，还有所谓“都邑游侠”，如张衡《西京赋》所谓“都邑游侠……轻死重气，结党连群。实蕃有徒，其从如云”。这些人盘踞在通都大邑，效仿战国时四公子的作为，较之“闾巷之侠”虽也活跃于一定的街区，但声势更为显赫。“乡曲之侠”顾名思义自然不在城廂活动，而主要在乡间。

自司马迁为游侠立传，并对其作了上述论列以后，班固及后世论者大抵承此置论。不过，由于两汉以后，社会政治情势的变化，使游侠人群的情况发生了不同程度的变化，游侠与社会主潮中心不可逆转地渐去渐远，所谓“卿相之侠”也

日渐稀少，而都邑闾巷、乡曲山野之侠则成为这一人群的主体。对这一人群的集团构成、阶级属性的重新划定，在近现代学者的研究中已开始有所触及。如劳苏干等人认为其出于平民，早已丧失了昔日贵族的地位。陶希圣等人则认为其出于游民，是一批不生产的游闲分子。应该说，这两种说法皆有史料依据，非尽出臆断，但其片面性却明显存在。就前者而言，自两汉以来，游侠非尽为平民，几乎是不争之史实，《史记》所载朱家曾收买过奴隶为其耕种，显然是个地主，《汉书》所载诸人更是一些大大小小的官僚后代，说其尽出平民，最多止就战国时代而言。就后者说，游民是指丧失土地等生产资料，被农村封建生产关系抛离出来，又为都市商业经济所不容的无产者，游侠中有这类人物，但要说皆由这类人构成则不免偏狭，因为历史上大量游侠并非丧失一切生产资料和谋生机会，他们大多自愿脱离生产，并在这以后日渐养成好逸恶劳，轻视躬耕的习性，成为浮浪闲散之人。

在这个问题上，日本学者增渊龙夫和美籍华人刘若愚的说法比较中肯。他们认为游侠不是一种专门职业，构不成一个稳定的社会集团或界别。它来自社会不同的阶级阶层，各操其生业。之所以行侠，目的也并非是为谋生，而仅因为喜欢行侠，受侠义精神的驱使，去做自己认为该做的事。所以与其说他们是一特殊的阶级阶层或社会集团，不如说是一具有特殊气质的社会人群。这样的解说是比较符合历史事实的。我们说，当一个社会处于大变动时代，最容易产生社会角色的错位，社会成员的集团构成与利益再组合再分配问题，随之必然会被重新提出。在这种再组合再分配过程中，社会各阶级、阶层都会发生不以自己意志为转移的变化，任何一个

阶级或阶层的人，都可能因这种变化而加入到为侠者的行列，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行侠就其本义而言，在于以一种无私无畏的精神行为，获得社会认同和道德荣誉，也就是说，它是一种付出的行为。没有哪一类人可以赖此为生，或非得行此才能生存，自然也就没有哪一类人可以专擅其美。当然，游侠会受到自己从那里走出来的那个阶级、阶层的价值标准或道德理想的影响，若是平民，他天然地就在性情中揉入蔑视权贵，反抗官府和劫富济贫的强烈意识；若是富豪或权贵，他也必然会多一份养私名以求仕进，蓄势力以建功业的功利追求，这也是必须指出的。

游侠是一群天性好受侠义精神驱使的热血之士，这从前及司马迁、班固的评说中已可见到。以后曹植《七启》所谓“雄俊之徒，交党结伦，重气轻命，感分遗身，……此乃游侠之徒”，刘邵《赵都赋》所谓“游侠之徒，睢风拟类，贵交尚信，轻命重气，义激毫毛，节成感慨”，皆从禀性气质和立身行事角度置论，揭出了游侠这种人群特点。此外，历代论者本着对其人群特征的认识，还赋予游侠多种称名。因其多不恃常业，不治生产，好周游而称为“游侠”自不必说。又因其豪纵不受羁勒，称“豪侠”；因其伉直梗正，称“伉侠”；因其重气持节，不为苟且，称“气侠”或“节侠”；因其轻倪狂放，多不拘形检，称“轻侠”；因其孔武强悍，膂力过人，称“壮侠”；因其敏捷矫健，有不凡身手，称“健侠”；因其豪爽粗旷，不愿受礼仪法令拘束，称“粗侠”；又因其多妄作威福，时犯法禁，称“奸侠”。上述异称无往而非结合其禀性气质和立身行事言，而并不以阶级阶层为限。正是由于游侠感于恩义，忠于然诺，轻死生，忘安危，且能以慷慨激烈的情怀，洒

一腔热血，求一场好死，所以前人称他们在“天地间别具一种激烈情怀”（凌稚隆《史记评林》），是“天壤间第一种激烈人”（《吴见思《史记论文》》）。

这里还要补充说明的是，游侠所具刚强果毅的意志力和泛爱尚义的热肠，还与其所处的地域民风有关。如汉代“种、代，石北也，地边胡，数被寇，人民矜慎伎，好气，任侠为奸，不事农商”，“濮上之邑徙野王，野王好气任侠，卫之风也”（《史记·货殖列传》）。这“人民”指生民，包括社会各个阶层。至若关东、冀州之地，所谓“自古言勇侠者，皆推幽并”（《隋书·地理志》），更是就该地生民普通习尚而言。地域民风，包括种族、宗教等因素综合作用，养成了人特殊的气质和才性。从这个意义上说，侠还是由性情养成的，非根本于某一特殊的阶级或阶层。

二、乱世天教重侠游

游侠身份的确认，自然首先仰赖单个人的禀性气质，但游侠作为社会人群得以崛起，则关乎先秦那个变难迭起的动乱时代。

东汉史学家荀悦作《汉纪》，在指出世有游侠、游说、游行三种人，称为“德之贼”的同时，对这三种人何以蜂起，曾作过如下说明：

凡此三游之作，生于季世，周秦之末尤甚焉。上不明下不正，制度不立，纲纪废弛，以毁誉为荣辱，不核其真；以爱憎为利害，不论其实；以喜怒为赏罚，不察其理。上下相冒，万事乖错，是以言论者计厚薄而吐辞，选举者度亲疏而举笔。善恶谬于众声，功罪乱于王法。……是以君子犯礼，小人犯法，奔走驰骋，越职僭度，饰华废实，竞趋时利。简父兄之尊而崇宾客之礼，薄骨肉之恩而笃朋友之爱，忘修身之道而求众人之誉，割衣食之业以供饕餮之好，苞苴盈于门庭，聘问交于道路，书记繁于公文，私务众于官事。于是流俗成矣，而正道坏矣。

他认为，游侠的产生与春秋末天下大乱、人心大坏的特殊历史背景相关连，这种判断是符合历史事实的。春秋末、战国初，随着周天子天下共主地位的丧失，奴隶制度的瓦解，以及随之而来的封建生产关系的萌芽和确立，甫登历史舞台的新兴地主阶级纷纷调整策略，开始为谋求天下霸主地位而活动。为了达到这一目的，他们礼贤下士，广揽各种人才，以为辅政之需，以至战国时期，有布衣为相的情况出现。一般的敢任善任，不次提拔，就更为常见。与此相伴随，原为奴隶主贵族最低层的士阶层开始活跃起来。本来，这种被称作“士”的人，拥有一定数量的食田，接受过礼、乐、射、御、书、数等六艺教育，平时为卿大夫家臣，战时则充任下级军官，“大抵皆有职之人”（顾炎武《日知录》），待春秋末期，社会的急剧转型带来的社会成员的结构性变动，一下子把他们抛散向社会的各个角落，许多士再无田可食，也无原职守可奉，剩下的只有一肚皮知识和还可一用的勇力。凭借着这种知识或勇力，他们或讲学授徒，或襄赞典礼。当然，也有人投身政治，谋求改变自身地位的新一茬奋斗。所以，当各国君主急揽人才辅政之际，他们是乐于为君用的。他们连同在新兴地主阶级和一般平民中新涌现的知勇之士，共同构成了战国时期新的士阶层。

由于东周以降，奴隶制终结，礼乐崩坏，上至人君，下至一般士人，人人怀自利之心，社会风俗人心不免趋于浇薄，一时“邦无定交，士无定主”，游说、游行者是如此，趁旧贵族势力崩溃，中央与郡县行政机构尚未健全，社会等级及利益的重新划定尚未完成时，纷起并作，急欲凭才智谋取地位；游侠也如此，趁当日百废待兴之机，特别是国家政治运作、法

制建设尚未走上轨道之时，乘隙而奋盛于一时。

在荀悦之后八百多年，苏轼结合士的失职分析何以到战国时游侠崛起，任侠之风弥散的原因，说得更为剀切：

夫智、勇、辨、力，此四者皆天民之秀杰者也，类不能恶衣食以养人，皆役人以自养者也。故先王分天下之富贵，与此四者共之，四者不失职，则民靖矣。……六国之君，虐用其民，不减始皇、二世，然当是时，百姓无一人叛者，以凡民之秀杰者，多以客养之，不失职也；其力耕以奉上，皆椎鲁无能为者，虽欲怨叛，而莫为之先，此其所以少安而不即亡也。始皇初欲逐客，因李斯之言而止，既并天下，则以客为无用，于是任法而不任人，谓民可以恃法而治，谓吏不必才取，能守吾法而已。故堕名城，杀豪杰，民之秀异者，散而归田亩。向之食于四公子、吕不韦之徒者，皆安归哉？不知其能槁项黄馘以老死于布褐乎？抑将辍耕太息以俟时也！秦之乱，虽成于二世，然使始皇知畏此四人者，有以处之，使不失职，秦之亡不至若是速也。

推原他在这篇《游士失职之祸》中的意思，他认为智勇辨力之士的失职，是导致秦二世而亡的根本原因，同时也是导致游侠游士崛起的原因。联系前述春秋奴隶制时代，封建全盛，井田未坏，所谓士者，都为主上所养，百姓安于耕凿，很少有浮游无食之人。及封建、井田制崩坏，诸侯大夫亡国败家之事接连发生，已无力顾及养士，有的则骄奢淫侈，根本无意恤士，最终致使士人“降在皂隶”、“于今为庶”，成为流离失职之人，而一般平民有才智者，纷纷覬为士者的实际情况，及以后王夫之所谓“秦灭王侯，奖货殖，民乍失侯王之主而无归，富而豪者起而邀之，而侠逐横于天下”（《读通

鉴论》），他的论述基本上是可以成立的。在本文中，他分士为智、勇、辨、力四类，智、辨即智能之士，善辨之士，属于偏尚用文一类；与之相对，勇力之士，则属偏尚用武的一类。结合荀悦所论“三游”看，毋庸置疑，这游说、游行之士出于前者，而游侠则出于后者，出于那些不甘息声田亩，老死沟渠的豪纵不羁的勇力之士，故吕思勉在《秦汉史》中，径称“好文者为游士，尚武者为游侠”。

三、置身于社会主潮的中心

游侠自崛起乱世后，即有令人瞩目的活动。他们或为王臣，或为平民，或出使不辱使命，或报恩不避身死，虽在当时尚无游侠之名，但多舍身忘死之志，慷慨慕义之举，视名誉高于生命，言出必有信，受恩必施报的作派，与后世游侠在精神上有相通之处，所以后世多有人将他们视作游侠。如张亮采《中国风俗史》就说：“游侠之风，倡自春秋，盛于战国。春秋之时，晋有公孙杵臼、程婴、毕阳，秦有偃息、仲行、鍼虎，吴有专诸，皆可谓已诺必诚，不爱其躯者”。“战国时代，强力轻死之风尤甚，故任侠刺客如豫让、要离……，皆先人后己，勇悍坚卓”。当然，这些人或持臣节，或为门客，或是隐者，平居不异常人，其慕义行侠，皆激于事变，有的则出自于良智良心有不得不如此的原因。与后世游侠如朱家、郭解等人行事仍有一些区别。所以，较合适的作法是，可将他们视为游侠的先驱。

先秦游侠先驱有爱名誉，重知己，急公义，赴国难的精神，加以人主的重用与信任，使他们处于历史舞台相当中心